

# 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蓬江发改资〔2019〕73号

## 关于江侨路（江门大道一大西坑公园）两侧 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

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关于江侨路（江门大道一大西坑公园）两侧景观提升工程概算审批申请的函》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江侨路（江门大道一大西坑公园）两侧景观提升工程（投资项目统一代码：2019-440703-48-01-041054）申报概算为180万元，经审核，核定概算为178.37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：按照蓬江发改资〔2019〕54号执行。

三、请严格按批复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项目实施，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，如需对本批复所规定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局，并按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办理。

附件：江侨路（江门大道—大西坑公园）两侧景观提升  
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

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19年10月13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区自然资源局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 
蓬江分局、区财政局

---

附件

江侨路（江门大道一大西坑公园）两侧景观提升工程  
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

| 序号    | 项目名称    | 核定概算（万元） |
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|
| 一     | 建安工程费   | 163.25   |
| 1     | 市政工程    | 17.73    |
| 2     | 绿化工程    | 145.52   |
| 二     | 工程建设其他费 | 10.77    |
| 三     | 预备费     | 4.35     |
| 概算总投资 |         | 178.37   |